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

湘环评辐表〔2019〕63号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对湖南怀化麻阳文明山公园 110kV 富通 I、II 线等杆线迁移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怀化供电分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关于申请开展《湖南怀化麻阳文明山公园 110kV 富通 I、II 线等杆线迁移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审批的请示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湖南怀化麻阳文明山公园 110kV 富通 I、II 线等杆线迁移工程项目包括：麻阳文明山公园 110kV 富通 I、II 线；110kV 铜锦线#23～#25 线；110kV 公锦线 56#～59#（原 53#～56#）线；110kV 阳黄线 63#～65#线；110kV 公怀 II 线 38#～41#线；110kV 公怀 II 线#43～#47 线；110kV 怀铁 I 线#1～#5 线；110kV 怀铁 II 线#1～#6 线；110kV 阳怀线 91#～92#线；110kV 公怀 I 线 46#～47#线；110kV 新怀线 52#～53#线；110kV 湾城线#008～#009 线，共 12

条线路，均为改扩建工程，具体内容见报告。其中麻阳文明山公园 110kV 富通 I、II 线位于怀化市麻阳县文明山公园，110kV 铜锦线#23~#25 线位于怀化市麻阳县锦和镇，其他项目均位于怀化市鹤城区。项目总 3351.08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3.9%。

二、环评审查结论

根据环评对本项目的环评结论和怀化市生态环境局的初审意见，本批项目建成后其声环境、电磁环境均能满足国家相关法规和环境标准要求，为此我厅同意该批项目按环评报告提出的项目规模、性质、塔址、路径建设。

三、环保措施要求

在工程设计、建设、运行管理中，必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，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：

1、优化输电线路设计，避免跨越常住人的房屋，若无法避让必须跨越房屋时，须告知被跨越房屋户主，并适当抬高对地高度，尽量减小对居民的影响，跨线的民居房其居住环境必须满足国家电磁环境限值要求。

2、在项目施工期间应按当地政府与环保部门的要求，加强项目的环境管理，做到文明施工。施工期引起的噪声和粉尘对当地的大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，应严格按照当地环保部门的相应规定进行施工，切实做到把环境影响降到最低。

3、工程投入运行后，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相关规定及时办理

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手续。你公司在收到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环评文件送至怀化市生态环境局，本批项目由怀化市生态环境局负责日常环境监管工作。



抄送：怀化市生态环境局。